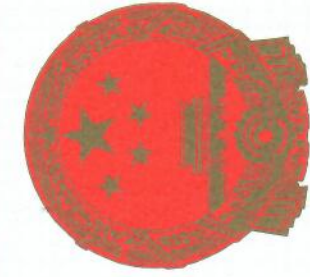


仅供
人员使用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 报备管理员使用

名称: 北京英航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

首席合伙人: 王秀英

主任会计师:

经营场所: 北京市朝阳区清林东路1号院7号楼22层1单元2207

仅供北京英航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 报备管理员使用

组织形式: 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: 11010233

批准执业文号: 京财会许可[2015]0067号

批准执业日期: 2015年09月23日

仅供

证书序号: 0000288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发证机关: 北京市财政局

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普通合伙